

## 前 言

在中国幅员辽阔的国土上，有着广大的边疆地区。<sup>①</sup>内地与边疆以及各边疆地区之间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使我们面临着稳定边疆与发展边疆的多重任务。而以意识形态对抗为特征的冷战结束后，文化隔阂、种族冲突、民族纠纷、国家分裂的悲剧已在全球各地频繁上演，这些问题又或多或少是以边疆问题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动荡的国际形势、复杂的周边安全环境，又使我们当代的边疆经营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边疆的安定与发展成为直接关系到中华民族复兴大业的重大战略问题。边疆战略在整个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中地位也更加突出。

然而，边疆又不仅仅是现实问题。现实无非是历史的长期延续的实在，蕴涵着挥之不去的往昔，时光不在，影响犹存。边疆正是这样一个具有浓厚历史属性的存在。一方面，在中华民族数千年的演进史上，边疆经营问题始终

关于当代中国边疆地区的确定，请参考马大正：《“中国边疆通史丛书”总序》，载马大正主编：《中国边疆通史》，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2 页。

是关系国家统一、政权稳定、民族安危的重大战略问题，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在一定意义上也是边疆的不断巩固和发展的过程。另一方面，当代中国的边疆又是几千年历史发展中形成的，现实的边疆问题大多与历史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历史的延续。因此，解决现实的边疆问题，应对当代边疆经营中面临的种种挑战，就不能无视边疆的历史内涵，不能不总结历史上边疆经营的成败得失。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自己创造着我们的历史，但是第一，我们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sup>①</sup> 所以，传统的边疆经营作为我们制定边疆战略和从事边疆经营的既定前提，无疑是中国边疆学需要予以关注和深入研究的对象。

当然，即使传统的边疆经营，也是一个至为复杂和庞大的研究对象。应该说，中国疆域史、传统治边理念、历代治边政策、历代边疆经营战略，等等，都是关涉到边疆经营与中华民族统一与发展的大题目。对于这样一个复杂而重要的研究对象，自然应该采取多重视角，从不同侧面进行研究，因为面面俱到既属自不量力，也势必浅尝辄止。笔者之所以以治边理念作为切入点，重点探讨传统治边理念与边疆经营战略的内在关联，正是缘于自己对这一选题认识的逐步深化。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7页。

因为，在接触材料的过程中，笔者感到以下几个问题是无法回避而且也不应该回避的：

其一，历代王朝为巩固和发展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在边疆经营上奉行了什么样的战略？既然历代的治边方略、措施政策基本大同小异，超越时代的悬隔而显出惊人的共性和连续性，那么，决定和制约边疆经营上战略选择的因素是什么，也即传统边疆经营战略、治边政策背后的深层依据是什么？

其二，毫无疑问，传统的边疆经营留下了双重遗产。一方面，历代针对影响边疆稳定的诸因素，奉行了一整套边疆战略，从而基本维系了封建国家的长期统一，使古代中国长期保持了地区大国乃至世界性帝国的地位，并为中华民族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向近代民族国家的过渡培植了民族的、文化的资源。但另一方面，几乎在其取得最辉煌成就的同时，即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近代的中国，内忧外患，边疆危机四伏，国家领土主权遭到破坏，传统的边疆战略对此无能为力并最终破产。那么，传统治边理念与这两个截然不同的结果之间存在着怎样的逻辑和历史的因果关系？如何解释其内在的合理性与冲突？

其三，历史上影响边疆稳定的各种因素是不是随着社会形态的嬗变而完全退隐或消失了？如果没有，我们应如何对待这些因素，如何通过传统边疆战略的历史继承和现代转换，突破传统治边理念内在的矛盾，使之在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要回答以上问题，就不能不作纵深思考。法国年鉴学派大师布罗代尔曾认为，对人类社会具有长期影响的是“长时段历史”，即“结构”。其中，思想文化结构与物质因素（如地理结构、社会结构、经济结构等）一样，作为支撑或阻碍历史的最深层因素，是最确凿无疑的。据此，笔者以为，要对中国传统的边疆经营进行历史的诠释和检讨，传统的治边理念无疑正是这样一个必须予以重视的“思想文化结构”。

因为，所谓治边理念，依笔者的理解，应该是一整套观念体系，即中国文化中有关边疆及边疆问题的系统和理性的思考。中国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但其核心的价值观，经过春秋战国时代学术辉煌的充分酝酿，随着秦汉大一统帝国的出现已基本确立。在这一漫长的过程中，“天下一体”的世界观、“夷夏之辨”的民族观、政治哲学中的“王道”原则以及“经权”理论，共同建构起了中国传统治边理念这一观念系统，在此基础上，还形成了“王者无外”和“夷夏之防”两种互为补充的成熟的边疆理论。

当然，在中国边疆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传统的治边理念以及边疆政策与边疆的历史演变之间呈现出复杂的关系，比如现实政治中的治边实践往往反过来促使中国文化对传统的治边理念进行不断的修正。但总体而言，根源于中国文化的传统治边理念，一直是一个大体稳定的观念系统。这种数千年一以贯之的独具特色的治边理念，成为历代治边的共同思想依据，从根本上决定了中国历代王朝处

理边疆问题的方式，塑造了中国传统边疆战略的基本特性，并规范着历代边疆政策的制定和治边实践的开展。

因此，中国传统治边理念既是一套理论，又是一种运作模式。以这一理论作为基本出发点来解释和概括中国传统的边疆经营，研究传统的边疆战略，无疑是宏观探讨中国传统边疆战略深层动因（边疆经营的指导思想及影响它的政治、经济诸因素）的重要途径，也有助于将历代边疆经营的具体举措提高到战略层面予以认识。换言之，这既符合历史自身的逻辑，又具有学理上的意义。

为阐明自己的观点，本文设计了七个部分展开论述。而这七个部分，从逻辑上来说实际上分为三大块：第一、二章主要就边疆及边疆经营的一些基本问题进行考察，从而使论文所研究的问题能够在科学和规范的基础上展开；中间四章（三、四、五、六章）作为论文的主体，集中讨论了传统治边理念的各个构成部分及其与历代边疆战略的内在关联；论文的“结束语”则主要就中国传统治边理念与边疆战略的历史价值与现代意义水到渠成地进行思考，分析其内在的和谐与矛盾，指出其对当代中国边疆经营的几点启示。可以看出，笔者着墨甚多的中间四章是整篇论文的重中之重，借用哲学术语说，它们正涵盖了中国传统治边理念的本体、主体、价值观和方法论四个层面。

从观念体系上探讨制约边疆经营战略选择的深层动因，是本篇论文的重点，也是难点。为此，笔者的努力方向是：

尽量避免边疆研究中传统的就政策论政策的平面化叙事模式，而主要通过对比边理念的解析来认识传统边疆经营中的政治、军事战略和治边政策，深入挖掘和系统梳理治边理念与边疆经营实践之间的关系，从而在战略文化层面，对传统边疆战略的深层历史文化渊源做出阐释和揭示，为今天制定边疆经营战略提供有益的借鉴。

尽可能以西方作为参照系进行研究，以揭示中国传统边疆经营的模式化意义。对于边疆经营这一世界文明史上的共同课题，东西方因为传统治边理念的不同而在边疆战略上大异其趣，于是有了各自的民族和国家的发展轨迹，并影响到其对现实世界政治秩序目标的理解和谋求上的大相径庭。比如，西方历史上“城邦”传统膨胀的排他性，民族观念的严格，大一统意识的淡薄，强烈的霸权意识和对实力原则的迷信，反映在边疆经营上往往表现为单纯军事征服的武力开拓模式（如迦太基，马其顿、罗马帝国、拜占庭帝国），并在征服之后严分畛域，结果一旦政权削弱或垮台，则又复归于分裂。西方历史上的大帝国一个个土崩瓦解就是明证。这与中国传统边疆经营的阶段性、渐进性，自然而然地巩固和发展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因此，在西方这一参照系下考察中国传统治边理念，更有助于我们审视和理解中国传统边疆经营战略的独特个性与文化底蕴，以及其在当代的价值。

总之，本文所要研究和回答的只是观念形态、战略层面的共性的问题，并以研究传统治边理念与历代治边方略

之间的关系为重点。需要说明的是，作为一个军事学的博士研究生，似乎更应着重边疆军事战略、边疆军事斗争艺术的研究，笔者本来也将其作为本文研究计划一部分而进行了准备，积累了资料，甚至还写出了部分初稿，但治边理念与边疆战略的内在关联，以及这种关联所具有的战略文化意义，对笔者始终构成更大的吸引力，于是笔者只得有所取舍，并期待日后了此缺憾。此外，因为海疆问题是近代才凸显出来的新问题，至少在明代以前，其在中国历史上的边疆经营中相对不占主要地位，所以本文也略而不论。

## 第一章 关于边疆和边疆经营

自从人类历史跨入文明阶段之后，以国家为主要政治形态的人类政治共同体便产生了边疆问题，与此同时，边疆经营也就成为文明史上的共同课题。比如，历史上的罗马帝国、中华帝国、俄国、近代的美国等，在其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都伴随着自己的边疆问题，也有着各自不同的边疆经营战略。所以，从边疆经营的角度考察一个文明对外部世界的态度和处理边疆问题的方式，自然成为审视和理解一个国家文明发展史与战略文化传统的独特视角。

中国历史学有着源远流长的研究边疆的传统。自《尚书》、《左传》、《史记》、《汉书》以降记述边疆民族历史、地理及其与中原王朝的关系，探讨治边政策，总结治边实践的得失成败等等，一直是传统史学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sup>①</sup>不过，中国历史上的边疆研究，基本上作为传统

据邓衍林先生：《中国边疆图籍录》（商务印书馆 1958 年版）的统计，截止抗日战争前夕，历代有关边疆的资料，包括研究论著、地图等等，达一万余种之多。

历史学的分支而存在的，并没有突出边疆研究本身的方法论意义，因而也未能构建起中国的边疆学。

现代边疆学的建立首先应归功于美国著名历史学家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1893年7月，特纳在《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性》一文中，系统地阐述了其著名的“边疆假说”。他提出：“直到现在为止，一部美国历史在很大程度上是对于大西部的拓殖史。一个自由土地区域的存在及其不断的收缩，以及美国定居地的向西推进，可以说明美国的发展。”<sup>①</sup>这种以边疆的视角来解释和论证美国历史发展，并将其作为理解美国历史发展独特性“钥匙”的学术方法，赋予了边疆研究以特殊的意义。此后，美国学术界又从基本立论上对特纳的边疆命题进行了不断的修正和突破，并将这一研究思路移植到其他广阔的学术领域（如思想史、外交史、社会史等），而“边疆学派”中的某些历史学家如沃尔特·普雷斯特科·韦勃等，甚至还将“边疆假说”作为任何时代、任何国家历史的一个“最好的解释”<sup>②</sup>。

笔者在此无意于讨论中国传统的边疆研究以及特纳的“边疆假说”。不过，特纳将边疆研究作为“一种阐明本国

何顺果：《特纳“边疆假说”的一个翻译问题》，载《读书》1998年第9期；又，参考特纳《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性》，见杨生茂译：《美国历史学家特纳及其边疆学派》，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3页。

<sup>②</sup> [美]雷·A·比林顿：《美国边疆论题 攻击与辩护》见《美国历史学家特纳及其边疆学派》，第273页。

文明特征”的方法，却引起笔者对中国历史上边疆及边疆经营问题的思考。一方面，中华文明作为一个独立存在的文明体系，有着不同于西方的边疆问题，其基于自身的文化观念所形成的独具特色的治边理念，以及边疆经营战略，也与西方大异其趣。所以边疆问题对东西方的历史及其发展有着不同的意义。另一方面，就中国历史而言，在长达数千年的历史中，边疆经营在一定意义上又是一个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巩固和发展的过程，就边疆学而言，这种独一无二的连续性本身就具有十分丰富而复杂的内涵，更具有研究的典型意义。

但对中国历史边疆问题进行宏观的、多层次的、历史的考察和研究，回避不了以下两个具有重大意义的前提：其一，如何认识民族国家时代的“边疆”和前民族国家时代的“边疆”在内涵上的异同；其二，如何将边疆问题放在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疆域发展史的大背景下进行研究，充分考虑中国古代疆域的稳定性与波动性，认识古代边疆在时间和空间两个方面的来龙去脉，并在此基础上确立历史“边疆”的范围。

## 一、民族国家的边疆与 王朝国家的边疆

在西方人的观念中，边疆指的是宽窄不定的一个地带，其含义有二：一是指两个主权国家之间的地带，二是指一

国疆域之内人文繁荣的地区与偏远的未曾开发的荒野之间的地带。比如加拿大的北土、美国的阿拉斯加、俄罗斯的西伯利亚之称为边疆，就用的是“边疆”的第二个含义。<sup>①</sup>可见，所谓的“边疆”及其纵深，基本上是由主权国家在其领土范围之内，根据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需要，按特定的自然地理或行政区划以及历史、文化特点予以确定的。

很显然，国家的边界是确定边疆的前提和依据。而在现代国际法意义上，被称为国家领土边缘的“边界”，作为国家行使主权的空间标志，首先是一个政治概念，具有主权意义，表示着国家领土的有效范围。所以，以国家领土边界为前提和主要依据而确立的“边疆”，从来就不是一个单纯的地理概念，而是属于政治地理的范畴，反映了国家（或政治中心）对不同地区虽程度不同但却至高无上的统辖权。同时，因为国家领土包括陆、海、空，且都有其边界线，因此，广义的边疆是由陆疆、海疆、空疆三个部分组成的，简单地说，边疆就是国家领土的边缘地区，是国家按特定的行政或地理区划确定的一个立体的区域空间。<sup>②</sup>毫无疑问，这一基于国家主权意义的“边疆”概念，是近代民族国家出现以后才逐渐确立的。因为，尽管凡是国家都有其地域范围，但“国界只是在民族国家产生过程中才

唐晓峰：《人文边疆》，载《读书》2001年第7期。

<sup>②</sup> 毛振发主编：《边防论》，军事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75页。

开始出现的<sup>①</sup>。只有近现代的民族国家，才能准确地使其行政管辖范围同具有准确边界的领土对应起来。而民族国家的出现不过是很晚近的事。15世纪以后，伴随民族统一运动和领土疆界的划分与巩固，以民族为单位的统一国家才逐渐取代传统国家而成为最主要的政治形态。至此，领土问题才成为国家的首要问题，领土与治权的统一，即划分和支配明确、清晰的疆界，对疆界之内的地域进行有效的统治，成为国家主权在表现形式上的最重要特征。<sup>②</sup>

但在前民族国家时代则是另一番情形。由于近代以前军事技术水平低下，来自外部的威胁往往难以对国家构成生死存亡的危机。比如，古代的雅典人只要自己坚守在城堡里或漂浮在海上，就完全可以抵御来自敌人的攻击，并在击退敌人后恢复统治，同样，对于中世纪的城市国家或帝国，兵临城下也并不意味着完全败北，因为其居民和军队只要能够坚守国家的中枢和中心地带，就能保障国家的安全和政权的存在。<sup>③</sup>所以，历史上无论是古代欧洲的城邦国家还是中华帝国的各个王朝，其与近代以来的主权国家相比，并不具有明确的主权观念，也缺乏一条在军事上的

<sup>①</sup> [英] 安东尼·吉登斯：《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60页。

[英] 弗兰克·帕金：《马克思·韦伯》，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04页。

<sup>③</sup> [日] 田中明彦，杨晶译：《世界系统》，经济日报出版社1990年版，第19~20页。

逾越被视为侵犯领土主权的明确界线，其疆域也是不稳定的。

可见，主权意义的“边疆”概念，只是反映了近代以来民族国家的现实，显然不能作为我们研究前民族国家时代边疆问题的立足点，也就是说，二者之间有着本质的不同。

那么，应如何理解前民族时代国家的边疆呢？笔者以为应特别注意以下两点：

其一，前民族国家时代国家疆域的不确定性决定了其“边疆”的波动性。

英国学者安东尼·吉登斯在研究民族国家的发展历程时，就十分注意民族国家与传统国家在疆域及边疆上的显著差别，他说：“阶级分化社会的外部边界，与现代民族国家体系的外部边界的一个不同点在于，前者有边陲而无边界。”<sup>①</sup>原因是，在前民族国家时代，尤其是传统帝国体系下，将国家区分开来的自然环境因素（如沙漠、海洋、山脉、沼泽）及人为地建造的隔离设施（如中国中原王朝所修建的长城、罗马帝国的“城墙”），并不具有近代国家的“边界”性质，“把这些建筑与现代意义上的国界等同起来看待是不正确的，即便在传统国家的边界确实是由这类建筑（无论如何，这类建筑都极其稀少。）予以明确地区分开来的那些地区，它们也不能称为‘国界’。在非现代国家中，

<sup>①</sup> 《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98 页。

围以城墙的边界依然是边陲地区，它们远超出了中央权力机构的日常管辖范围。国家越大，则情况越是如此。无论是罗马还是中国，就‘民族主权’这一术语的当代含义来说，其城墙均无法对应于‘民族主权’的界线。相反，这些城墙是‘内层’防御体系的向外延伸物。<sup>①</sup>所以，王朝的边疆大多情况下没有精确的界线，而只存在一个边疆地带。比如中国古代的长城，在本质上就只是特定方位的军事设施，并不代表王朝的疆界。

在这里，吉登斯显然是为了避免概念的混淆，特意使用了“边陲”一词而不用“边疆”这一术语。他说：“对传统国家的领土权和民族国家的领土权进行区分时，很基本的一点是：我们应该看到，传统国家的‘边陲’与民族国家的国界二者之间具有显著的差异。政治地理学在使用‘边陲’这一术语时，具有双重含义。它或者是指两个或更多的国家之间具体类型的分界；或者指单一国家中人口聚居区和无人居住区之间的分界。”为了深入研究传统国家的“边陲”，吉登斯还提出了“初位聚落边陲”（Primary settlement frontiers）和“次位聚落边陲”（Second settlement frontiers）两个概念，前者指“国家向外扩张至先前事实上并无居民或者只有部落共同体居住的地域”，后者则“位于国家版图之内，只是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造成这些地区人口稀少——通常是由于土地贫瘠或这些地域

① 《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61~62 页。

普遍不适于居住”。其实，使用何种术语倒不是关键，关键在于其表达的真实看法。吉登斯自己也承认：“不管怎么说，‘边陲’均指国家的边远地区（不必与另一国家毗邻），中心区的政治权威会波及或者只是脆弱地控制着这些地区。”<sup>①</sup>很显然，吉登斯将前民族国家时代城邦国家的相邻地带以及传统帝国的边缘地带称为“边陲”，以对应于民族国家时代的“边疆”。这无疑充分考虑到了前民族国家时代的历史实际，其对前民族国家时代国家疆域与“边疆”本质属性的认识也是非常富于真知灼见的。

其二，王朝国家的边疆问题主要的不是主权问题，而是对边疆的开拓、巩固与发展问题。

在民族国家产生以前，人类不仅征服自然的能力比较弱，而且政治中心的行政控制能力也是极其有限的，“以至于政治机构中的成员并不能进行现代意义的统治”<sup>②</sup>。如此，国家对远离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偏远地区以及政治共同体之间地带的控制能力，更是极其微弱，并随着其与政治中心距离的增加而不断递减。于是，这些边远地区，即吉登斯所称之为“边陲”，不管是否与另一国家毗邻，不管国家的政治影响力和行政控制力波及的程度是强还是弱，均可视之为国家的“边疆”，而不必考虑其主权意义，因为它反映的只是古代社会特有的历史形态，包含着特定的含

<sup>①</sup> 《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61 页。

<sup>②</sup> 《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4 页。

义（包括自然差别和社会差别）。所以，古代世界的边疆经营，更多的是对边疆的开拓、发展与巩固问题，以及如何在维系核心腹地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对周边施加政治影响的问题。这与近代以来民族国家的边疆是不同的。有了这样的认识，可以使我们的研究避免不必要的麻烦。

## 二、中国历史上的疆域和边疆

如何理解和确定中国的历史边疆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长期以来，学术界一直见仁见智，并未取得一致认识。如有以民族成分为划分标准的“民族边疆”说（认为凡是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就是边疆）；以文化类型为划分标准的“文化边疆”说（认为凡是汉文化系统之外的地区就是边疆）；以地方行政制度为划分标准的“行政边疆”说（认为凡是未施行郡县制的地区就是边疆），等等。

对历史边疆认识的不同，实际上反映了人们在历史疆域问题认识上的分歧，而正确认识历史疆域恰恰是确立历史边疆的必要前提。

在关于中国历史疆域标准的问题上，谭其骧先生和白寿彝先生曾分别提出过最有代表性的两个观点。谭其骧先生在主持《中国历史地图集》的绘制时，曾确定了一个标准：“十八世纪五十年代清朝完成统一之后、十九世纪四十

年代帝国主义入侵以前的中国版图，是几千年来历史发展所形成的中国的范围。历史时期所有在这个范围之内活动的民族，都是中国史上的民族，他们所建立的政权，都是历史上中国的一部分。<sup>①</sup> 后来，谭先生又撰文重申此说：“从 18 世纪 50 年代到 19 世纪 40 年代鸦片战争以前这个时期的中国版图作为我们历史时期的中国范围。所谓历史时期的中国就以此为范围。不管几百年也好，几千年也好，在这个范围内活动的民族，我们都认为是中国历史上的民族；在这个范围内所建立的政权，我们都认为是中国历史上的政权。”<sup>②</sup> 而白寿彝先生在批判“以历代皇朝疆域为历代国土的范围，因皇权统治范围的不同而历代国土有所变更或伸缩”的“皇朝疆域观”时，则提出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土范围为处理历史上中国疆域的标准<sup>③</sup>，并将这一标准用于自己主编的多卷本《中国通史》的写作上，坚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疆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共同进行历史活动的舞台，也就是我们撰写中国通史用以贯穿今古的历史活动的地理范围”<sup>④</sup>。

① 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总编例》，《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一册，地图出版社 1987 年版。

谭其骧：《历史上的中国和中国历代疆域》，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1 年第 1 期。

白寿彝：《论历史上祖国国土问题的处理》，见《光明日报》1951 年 5 月 5 日；《中国历史上的疆域问题》，载《历史知识》1981 年第 4 期。

④ 白寿彝主编：《中国通史》第 1 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79 页。